教育部 108 年度施政方針（108 年 1 月至 12 月）

107.3.29 行政院第 3594 次會議通過

一、擴大幼兒教保公共化服務，營造優質平價的學前教育環境；改善教保服務人員待遇，提升托育服務品質。

二、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與均質化；鼓勵學生就近入學，逐步落實適性發展及全面免試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。

三、優化技職校院實作環境，強化產學鏈結，縮短學用落差；培育產業發展轉型需求的新興數位科技人才；推動高等教育多元及彈性發展，加強國際育才留才攬才；強化與在地連結，落實大學社會責任；協助大專校院轉型與退場。

四、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滲入，落實食安管理及預防保健；合理分配教育資源，保障偏鄉、弱勢及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益，健全特殊教育支持體系；尊重多元族群，鼓勵母語與文化傳承，強化原住民族與新住民子女教育。

五、健全師資培育制度，建構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，培育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優質師資；建構終身學習社會，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，完善高齡教育體系；運用智慧科技創新，提升社教機構服務品質。

六、營造便利及安全的運動環境，培養國民規律運動及增進體能；健全體育團體組織，扶植民間發展運動休閒產業；扎根培訓運動菁英，強化國際競技實力。

七、深耕教育新南向，促進雙向人才交流，推動臺灣與世界接軌；擴招優秀境外學生來臺，鼓勵國內學生赴外研修；擴大青年公共參與，落實青年賦權；推動青年國際交流及壯遊體驗學習，開展國際視野。